**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變更/異動申請表**

**114.4.16版(台南區處)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受理編號 | 108 -PV-  | 契約編號 | 10-PV- -  |
| 設置者名稱 |  | 設置場址 |  |
| 代 辦 人  | 公 司 |  | 通訊處 |  |
| 連絡人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變更項目 | □設備變更□表位變更**□容量下修(如已繳費，需檢附溢退申請表及相關文件)**□通訊地址變更 □公司更名(統編不變)□設置分類變更(ex.屋頂型改地面型)□併聯方式變更(請詳述變更內容，ex.變更為:併外線/轉供餘電躉售)□須暫停躉售(本項未勾選，視為不須暫停躉售) □其他： |
| 變更內容(敘明變更前後情形) |  |
| 備 註 |  | 申請人簽章 |  |

註：

1.變更內容若涉及協商紀錄內容異動時，須重新辦理協商後(協商紀錄須註明版次)，方能辦理後續作業。

2.申請人簽章欄位：簽約前蓋審申表大小章；簽約後蓋購售契約大小章，若曾辦理印鑑變更則蓋變更後印鑑。

3.若本申請表有2頁(含)以上，請雙面列印。

4.如涉及拆表及終止契約，請註明欲終止契約日或註明「以拆表日作為終止契約日」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業務組 | 設計組 |
| 中心經辦 | 中心主任 | 經理 |  |  |  | 設計變更□有□無□須加強電網□須引接線□免外線協商異動□有□無 |
| 維護組 |
| ※以下狀況送營業重新查定1. 設置分類變更
2. 容量下修
3. 併聯或責分點電壓 低壓⇿高壓
4. 設計變更(含 免外線⇿須外線工程、改代辦升高壓 等)
 |
|  |  |  | 協商異動□有□無線損率 □有□無附件三 □有□無附件四 □有□無重新報竣□須□免 |

溢退申請單請轉下頁

**溢 收 費 款 退 費 申 請 書** 退款單號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填寫 | 電 號：用電地址：用電戶名：申請人(同用電戶名免填)：申請人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：連絡電話： |
| **退款項目** | **金額** | **原因** |
| □＿＿＿年＿＿＿月電費□其他：線路設置費 |  | □溢繳 □誤繳 □重繳□其他：因容量下修，應查定退還線路設置費差額。 |
| **退款方式** |
| □領取現金(限新臺幣金額未及15000元，應驗明身分證明文件及簽章後領款)□匯款(須附存摺封面影本，退款原因屬用戶者，匯費由退款金額中扣除)： 金融機構： 分行： 金融機構代號(7碼)：  帳號： 戶名： □信用卡(臨櫃或使用台灣電力APP以信用卡繳費者)(須附信用卡卡號)： 信用卡號碼：  簽單授權碼(6碼，非卡片授權碼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載於簽帳單或APP繳費紀錄) |
| 切結事項 | 1.上述申請退款項目確由申請人繳付，申請退款後導致用電糾紛或有冒領情事，申請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2.上述資料如有填寫錯誤導致匯款失敗或發生糾紛概由申請人負責。3.申請人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而委託他人代辦時，須另填寫以下資料和檢附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　特委託＿＿＿＿＿＿＿＿代辦上述申請退款項目和代領退款現金。　受託人： 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 申請人同意基於上述聲明辦理退款。 此 致 台灣電力公司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區營業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(簽章)  |
| 受理部門 | 經辦 |  | 主管／所長 |  |

|  |
| --- |
| **身分證明文件** |
| 黏貼處 | 黏貼處 |
|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 | 申請人委託他人代為申請時，除附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外，亦請於此黏貼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 |
| **匯款或信用卡證明文件(或信用卡卡號影本)** |
| 黏貼處 |
| 匯款存摺封面或信用卡卡號影本。 |